

山东远东国际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处理股份回购事宜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山东远东国际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7年8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了《山东远东国际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0），公司控股股东山东宝华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华集团”）就异议股东股票回购事宜成立工作组，主动与公司其他股东进行沟通，专项处理异议股东股票回购事宜。

为了保护中小股东及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公司决定择日重新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披露信息。为了更

好的保护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宝华集团拟在公司终止挂牌前与异议股东签署回购协议。

自 2017 年 8 月 29 日以来，宝华集团回购事宜工作组成员根据中登公司下发的股东名册上的联系信息，多次积极与其他股东进行联系，协商股份回购事宜，对异议股东的相关建议也进行了详细的记录。截止本公告发出日，尚有 50 多位股东通过股东名册上的联系方式无法取得联系。请上述股东，看到此公告后，尽快与宝华集团回购事宜工作组联系！

二、宝华集团回购事宜工作组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 0539-5480001（工作日 9:00-11:30 13:30-16:30）

联系人：张东 徐恒 田贵心

联系 QQ：1570941897

联系邮箱：1570941897@qq.com。

特此公告。

山东远东国际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9 月 11 日